

普建委〔2016〕127号

## 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### 关于申请区市政水务工程建设中心车辆报废更新的函

区财政局：

我委下属单位普陀区市政水务工程建设中心，担负我区市政水务工程及部分重大工程项目的建设任务。现有在编公务车2辆，主要用于保障建设工程项目前期工作、工地联系、工程建设推进等。

在现有车辆中，其中（沪D80877）因购置使用已10年以上，车辆已严重老化，已界定为国II车。根据中心所担负的繁重建设任务需要，申请将（沪D80877）车辆报废，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更新手续。

妥否，请复。

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16年10月24日

---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16年10月24日印发

---

（共印3份）